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3次定期大會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業　　務　　報　　告

報 告 人：主任委員　蔡宛芬

目　　錄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架構.....1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2
壹、工作成效.....2
一、研究發展.....2
（一）因應市政趨勢　鼓勵研究創新.....2
（二）民意知識管理　轉換政策輸出.....3
（三）導入多元議題　激發民間對話.....3
（四）激發服務創新　提升機關績效.....4
二、綜合計畫.....4
（一）訂定中程計畫　形塑發展願景.....5
（二）審酌整體施政　策定年度計畫.....5
（三）輔導媒合資源　推動地方創生.....5
（四）降低淨零衝擊　協助公正轉型.....6
三、管制考核.....6
（一）落實工作管制　確保施政進度.....6
（二）執行績效評核　提升行政效能.....7
四、工程查核.....8
（一）落實查核機制　提升工程品質.....8
（二）加強進度查證　建立追蹤網絡.....9
（三）推廣全民督工　改善辦理時效.....9
（四）擴大教育訓練　提升專業知能.....10
五、聯合服務.....10
（一）受理人民陳情　落實追蹤管考.....10
（二）全時市政服務　1999 不打烊 11
（三）全時派工服務　通報立即排除.....11

（四）設置諮詢窗口　免費法律服務.....11
六、資訊服務.....12
（一）公私協力合作　發展創新應用.....12
（二）整合跨機關資料　提升便民服務.....12
（三）打造雲端機房　強化資安縱深防護.....14
貳、積極辦理及未來重點.....15
一、擴大民眾參與市政發展管道.....15
二、推動機關績效管理.....15
三、服務品質再精進.....15
四、公私協力創新政務推展.....15
五、公私協力合作　發展創新應用.....16
六、打造市府運端機房.....16
七、創新市政提升數位服務.....16
八、數位市民鏈結智慧生活.....16
九、強化資安防禦.....17
參、結語.....17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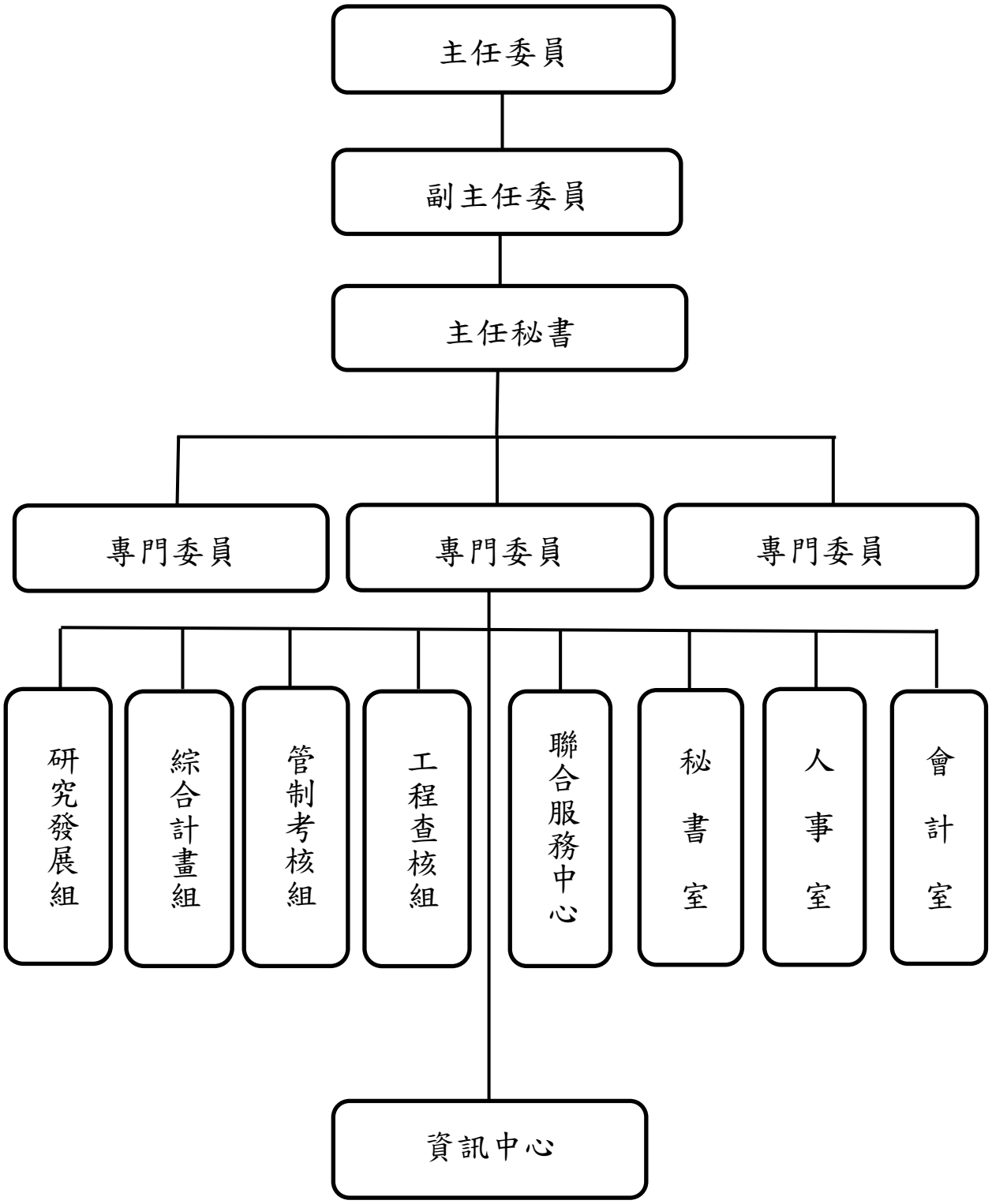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

康議長、曾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4屆第3次定期大會開議，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研考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得本會各項業務均能順利賡續推展，謹代表本會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忱。

本會秉持政策幕僚之使命，執行研究發展、綜合計畫、管制考核、工程查核、聯合服務及資訊服務等六大業務，謹此提出112年8月至113年1月之重要工作成效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下，敬請　指教！

壹、工作成效

一、研究發展

盱衡全球化競爭環境與城市永續發展，市政建設必須審度國內外政經、社會發展條件，跨域拓展公共參與能量，以整體系統觀規劃躍升策略。

為建構大高雄前瞻性施政新藍圖，本會開闢多元政策參與管道，從民眾市政建言、學界專業論述、委託專家學者著力市政專題研究，提供市府政策規劃及機關施政參考。

（一）因應市政趨勢　鼓勵研究創新

委託專題研究

依據「高雄市政府專題委託研究實施要點」就市政重要議題，委託專業團隊研究，藉以引進專家學者中立客觀及前瞻研究的見解，提供市府各機關施政規劃參酌

或轉化為具體施政策略。

111 年度委託專題研究案「縣市合併後大高雄人口趨勢及未來提振人口政策之研究」，該研究藉由量化和質化分析高雄縣市合併後十年期間大高雄人口趨勢，業完成期末審查會議與驗收，並於 112 年 8 月 7 日上網公告於本府市政研究成果網供查詢。

112 年委託研究案為「高雄市政府公民參與推動現況與效益之研究」(委託中山大學執行)，業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將辦理後續研究案執行相關期末審查作業，預定於 113 年 6 月底結案。

（二）民意知識管理　轉換政策輸出

民意調查

為即時了解民意，除了觀察各媒體之評比結果外，本府亦進行民調，作為本府施政改善之參考，112 年共執行 4 次民調。

（三）導入多元議題　激發民間對話

1. 公民參與

為深化民主精神，落實公民參與，於市府官網建構公民參與成果網站；函頒本府 113 年度公民參與實施計畫，鼓勵各機關業務納入公民參與機制。市府已於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縣市專區－高雄市專區開通「想提議」功能，以滿足市民意見表達的多元參與管道。另本府 112 年度公民參與計畫推動案共有 39 案，其中本府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11 案。

2. 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

高雄地區大專校院作為本市智庫，培育眾多人才並提供豐沛學研能量，為本市建設發展及提升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助力。本府市長與大學校長會議，邀集本市 17

所大學校長共同與會，112 年共召開 2 次會議，下半年會議於 10 月 6 日舉行，邀集智慧城市的產業代表－鴻海集團、日月光半導體及教育部國際產學教育合作聯盟，與校長共同就「智慧城市生態系人才需求」、「本市國際生及僑生人才留用策略」、及「淨零學院人才需求」等 3 項議題進行交流討論，為高雄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人才招募研擬策略，使市政與在地大學間連結更緊密，共同促進優質大高雄城市之建構。

（四）激發服務創新　提升機關績效

1. 辦理政府服務獎推薦

依據行政院「政府服務獎評獎實施計畫」辦理第 6 屆政府服務獎參獎機關評選輔導及推薦作業。本府毒防局及教育局分別榮獲「數位創新加值」及「社會關懷服務」獎項，並於 112 年 12 月 6 日出席受獎。

2. 加強為民服務措施

依據「政府服務躍升方案」訂定本府「提升服務實施計畫」及「電話服務品質及禮貌測試實施計畫」，督促各機關自訂執行、工作計畫，經彙整各機關績優創新個案於 7 月函送各機關參考學習，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為提升電話服務品質，112 年度委外辦理本府一級機關及區公所計 65 個機關電話服務品質測試分上下半年辦理，上半年度測試業於 3 月底完成、下半年度測試業於 8 月底完成，下半年測試結果於本年 11 月 8 日公告完畢，65 個受測機關中，計有 10 個特優、44 個優等、10 個甲等、1 個乙等機關。

二、綜合計畫

為加速城市進步升級、掌握未來發展方向、充實施政內涵，本會配合市長施政目標，策定中程施政願景，作為各局

處未來四年推展各項施政計畫之依據，期打造高雄成為兼具科技、宜居、幸福、魅力的永續發展城市。

（一）訂定中程計畫　形塑發展願景

本府各機關業依市長「公平城市 社會共好」施政目標及打造「科技高雄」、「宜居高雄」、「幸福高雄」、「魅力高雄」施政願景，研訂 112 至 115 年中程施政計畫。本會於 113 年 1 月函請各機關提交「112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績效成果報告」，將辦理年度績效成果彙整及複評，督促機關針對績效不佳或逾目標值過多的關鍵績效指標研訂改善對策，俾利滾動修正後續施政作為，以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二）審酌整體施政　策定年度計畫

1. 辦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啟動 11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預計 113 年 2 月函頒年度先期作業實施計畫，並辦理二梯次教育研習，以利各機關據以撰寫計畫報府審查。預計 5 月份起進行本府各機關提報計畫之初審作業。

2. 策定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本府 113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前於 112 年 9 月 12 日配合預算書送達時程併送貴會審議，刻依貴會 113 年 2 月審議通過市府總預算結果，檢視修正施政計畫內容及調整預算數額，核定本預計於 113 年 3 月彙編完成提送貴會。

（三）輔導媒合資源　推動地方創生

1. 截至 113 年 1 月底，本市六龜區、那瑪夏區、阿蓮區、鳳山區、甲仙區、海洋局、旗山區、大樹區及甲仙 2.0 等 9 案創生計畫已由國發會媒合部會資源成功。

2. 於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1 月間，共召開及參與 11 場府

內地方創生計畫研商會議及現勘，會同本府各相關局處及國發會南區輔導中心，協助各提案區公所盤點相關資源並修正計畫內容。

3. 113 年度將規劃辦理「地方創生交流小聚」活動，邀請本市地方創生團隊共同分享目前推動成果及後續規劃，持續與地方創生團隊交流互動，協助團隊深耕推動地方創生。

（四）降低淨零衝擊　協助公正轉型

1. 為讓本府各機關了解國內外公正轉型意涵、中央與本府推動作法等，於 112 年 11 月 15 日邀請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呂建德副主委（國發會公正轉型委員會委員）講授公正轉型研習課程。
2. 為順遂本府淨零-公正轉型之推動過程，已編訂「高雄市政府淨零-公正轉型推動作業手冊」，並於 112 年 12 月函頒下達，作為各機關辦理淨零公正轉型之指引，並明確本府各機關權責與分工。
3. 持續與淨零學院辦理相關培力課程、請各機關提報淨零-公正轉型對策並追蹤納管，以及綜整各機關公正轉型執行成果，並提報本市推動會以符市民期待。

三、管制考核

為強化本府重大施政計畫執行成效與行政效能，針對各項施政重要列管計畫及公文時效，定期追蹤管制，並召開督導會議，協助各機關解決重大施政計畫執行困難，俾提升本府施政績效。

（一）落實工作管制　確保施政進度

1. 施政計畫列管

本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列管案件計 126 項，本會每月檢視分析列管執行情形，並於 112 年 10、12 月召開公共

工程督導暨協調會報，由府級長官督導進度，及跨機關問題協處，確保計畫順利推行。112 年度列管計畫年終考評實施計畫已於 112 年 12 月函頒各機關，後續將辦理相關計畫 112 年度之執行成果考評。至於 113 年度府管計畫，經 112 年 12 月召開選項會議討論納管 129 案，各機關研訂作業計畫報府審查中，預計於 113 年 3 月進入列管階段。

2. 基本設施補助計畫案件列管

本府 112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為 40.33 億元，列管案件計 203 案，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預算達成率 99.99%、發包率 100%、完工率 100%、驗收完成率 99.01%、案件落後率 0.99%；113 年度基本設施補助經費為 42.85 億元，已於 1 月召開選項會議，列管案件計 208 案，賡續追蹤管制各案辦理情形，確保列管案件順利推行。

3.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列管

為掌握本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執行狀況，截至 113 年 1 月底，累計獲核定 974 案，其中已完成 829 案，持續列管 145 案，後續將賡續追蹤管制各案辦理情形，並召開公共工程督導暨協調會報檢討落後案件。

（二）執行績效評核　提升行政效能

1. 公文處理督導考核

本會除每月檢視各機關公文時效，督促機關提升公文處理績效，並為掌握一、二級機關及區公所文書處理與公文管理系統之執行概況，邀集行國處、人事處、政風處等局處組成本府公文查訪小組，於 112 年 7 月至 9 月赴都市發展局等 8 個機關進行實地查訪，藉以了解機關公文處理品質，並進行公文實例檢討交流及提出缺失改善建議，供機關公文作業精進參考。

2. 市營事業考核

為提升本府所屬事業機構動產質借所及輪船公司經營績效，邀集府外專家學者及府內相關局處組成考核小組，共同進行考核作業，111 年度經營績效考核報告已於 112 年 9 月函送該二機構，並請其針對所提因應對策積極落實以提升成效。

四、工程查核

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70 條規定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以下簡稱工程會)訂頒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組織準則」、「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以下簡稱查核小組），執行本府工程施工查核業務。

（一）落實查核機制　提升工程品質

1. 查核作業方式

（1）查核小組訂定年度查核計畫，並依此計畫進行查核作業。查核後將工程查核缺失紀錄函送受查機關，受查機關應督促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於 30 日內將缺失改善完妥，再報查核小組備查。缺失未於期限內改善完成且未經查核小組同意展延期限者，則依「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作業辦法」第 10 條規定辦理懲處。

（2）為確實了解本府公共工程於施工現場之實際狀況，查核小組針對所有查核案均採不預先通知方式進行查核。

2. 查核件數

112 年下半年度查核及複查案件共 105 件，均依規定要求機關限期改善。

3. 季報表提報

依據工程會規定，將查核季報表上網填報後並函送工程會，112 年 10 月、113 年 1 月分別函送 112 年第三、四

季報表至工程會。另有關查核成果亦提報公督會報，針對查核成績及督導情形不佳之機關，亦提供具體改善作為及建議。

4. 查核績效

查核小組秉持公平、公正的優良傳統辦理工程查核業務，112 年榮獲 111 年度全國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績效考核地方政府「優等」第一名。

（二）加強進度查證　建立追蹤網絡

1. 為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及加速預算執行，依據工程會相關規定，辦理「公共工程雲端系統」填報協助，並稽催各機關每月 6 日前至系統填報最新進度與辦理情形，以確實掌握工程執行狀況及提升工程管理效能。112 年度本府辦理公告金額（150 萬元）以上之標案總計有 1,510 件，其中可查核總件數為 1,178 件，每月進度填報確實管控，各月填報率均達 100%。
2. 為確認「公共工程雲端系統」填報資料之正確性，依據工程會規定辦理進度資料查證作業，另亦與本會管制考核作業配合，將府管系統工程進度落後案件列入進度查證對象。

（三）推廣全民督工　改善辦理時效

1. 為推廣全民監督公共工程，並結合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派工通報系統，乃建置本府「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各類通報案件勘查及改善期限」，針對工務、水利、觀光及一般通報案等四大類 15 小項，要求受通報機關必須比照本府 1999 立即處理之時效辦理。
2. 112 年下半年度通報案件共 30 件，平均處理天數約為 1.0 工作天，低於工程會規定 12 天之時限。
3. 查核小組落實督辦全民督工，獲得工程會肯定，112 年榮

獲 111 年度績效「優等」。

（四）擴大教育訓練　提升專業知能

本期共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以期有效提升本府工程人員及承攬廠商素質，並促進工程經驗交流與借鏡，共計有 142 人次參訓，辦理情形如下：

1. 112 年 10 月 2 日與民政局合辦「民生工程之擋土牆及 PC 道路設計與施工實務」教育訓練，計有 95 人參加。
2. 112 年 11 月 14 日與人發中心合辦「工程查核準備、重點及常見缺失改善研習班」教育訓練，計有 47 人參加。

五、聯合服務

聯合服務中心（含話務中心），係扮演政府與民眾間溝通的橋樑，提供民眾諮詢服務、受理人民陳情、建議暨反映等服務事項。為使市民的陳情事項快速獲得處理，除建立多元陳情管道外，更成立 24 小時市民服務專線，立即處理與市民生命財產安全相關之案件，以防範危險及意外事件再發生。

（一）受理人民陳情　落實追蹤管考

聯合服務中心（含話務中心）係為民服務單一窗口，提供民眾貼心服務及多元反映管道，包括臨櫃、電話、網路（市長信箱）、書面、傳真等方式；並透過線上即時服務系統錄案，將民眾反映事項轉請權責機關限期辦理，嚴謹管考各受理機關辦理情形。本會每月彙整各機關處理績效簽報市長，以落實品質管理，提升民眾陳情案件之處理效率及效能。本期受理民眾陳情案件計 148,522 件。

配合協處校園霸凌防制事件，邀請相關專業人士組成府級獨立調查小組，參與校園霸凌調查、加強把關，本期共錄案 70 件，其中已處理的 41 件中屬校園霸凌案件有 9 案，非屬校園霸凌件有 32 案，進入其他流程有 10 案，

另有 6 案尚在處理中；另其餘 13 案為不受理或其他(例如當事人撤案或非屬管轄範圍等)。

（二）全時市政服務　1999 不打烊

本府為強化服務品質、落實市長弱勢優先之施政理念，業於 97 年 4 月 1 日成立高雄市政府話務中心，透過電腦電話整合系統、知識庫的建置及專業人員的訓練，提供市民 24 小時全年無休單一窗口諮詢服務，98 年 10 月 1 日起實施撥打 1999 免付費（手機預付型不適用）服務，本期話務中心電話處理總量計 439,810 通，平均每月計 73,302 通。

（三）全時派工服務　通報立即排除

本府 1999 話務中心除提供 24 小時線上即時服務外，並建置派工通報系統，針對民眾反映需立即處理案件如：路面坑洞、路樹傾倒、路燈故障、路面嚴重積水、交通號誌故障、重大交通事件等可能危險事項，立即排除處理。話務中心於接獲民眾反映時，於第一時間以電話及線上系統同步通知權責機關迅速處理，並要求各機關於 4~24 小時內回報處理情形，希望提供市民一個安全舒適的居住環境。本期受理民眾派工通報案件計 61,122 件。

（四）設置諮詢窗口　免費法律服務

為使市民深入瞭解市政業務及運作，並立即解答民眾關切之市政問題，聯合服務中心設有專人諮詢服務，並提供各機關市政行銷文宣資料供民眾索閱，期讓市民瞭解現階段市府推行之政策與活動。此外，聯合服務中心由本市律師公會輪派執業律師提供免費日間法律諮詢服務，並於 100 年 6 月 1 日起開辦鳳山、岡山及旗山三個區公所法律諮詢服務，於 111 年 3 月 26 日加入新住民會館、於 112 年 1 月 1 日加入林園、前鎮、旗津三個區公

所提供服務，自 112 年 6 月份起聯合服務中心每週三晚間試辦夜間法律諮詢服務，本期受理之法律諮詢服務(含本中心、六個區公所及新住民會館)共計 4,518 件。

六、資訊服務

（一）公私協力合作　發展創新應用

1. 依本市 5G、AIoT 智慧城市發展藍圖，輔導機關提出需求，媒合企業解決方案研提計畫，爭取中央補助，在高雄場域進行實際驗證。112 年媒合 12 件提案，爭取數位部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有 6 件獲得補助，執行領域包含交通、健康照護、農漁養殖等，例如運用行動信令分析人流、車流，精準掌握大型活動參與者動向，有效安排大眾交通運輸，除了將大型活動散場效率提高，延伸週邊經濟效益，同時進行碳排分析，評估減碳政策實施成效。
2. 亞洲最大智慧科技應用展會活動-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再次以台北及高雄雙主場辦理，所展示的智慧城市推動成果，獲得了國內外觀展者肯定，展後更接到國際貴賓詢問訊息，進而將數位應用系統在國際城市行銷。例如農業局的農來訊獲得全球綠色發展組織推薦特別獎，在韓國首爾 WeGO 頒獎典禮受到矚目；此外，馬來西亞雪蘭莪州首席行政黃思漢議員來訪，參觀智運中心、亞灣新創園等；泰國北碧府省長 MR.PRAWAT KITHAMMAKUNNIT 來訪，參觀智慧醫療及農業，這些互動交流，大幅提升高雄與國際鏈結及輸出。

（二）整合跨機關資料　提升便民服務

1. 擴大智能客服及市政服務，提高民眾使用便利性，以落實服務型智慧政府。本府智能客服服務於 112 年 1 月上線服務，提供高雄數位市民、市民服務及每月定期更新線上即

時服務之常見問題，另試辦身心障礙者租屋補貼申請等 10 項創新服務，在智能客服平台上也能提供申辦表單方便市民操作。本府市政服務收納 26 個機關近 420 個服務，其中 37 個申辦服務介接 My Data，讓市民透過線上驗證授權下載個人數位證明文件，取代臨櫃申請紙本，截至 113 年 1 月線上申辦案件數逾 68,000 件。

2. 精進本府資料介接服務及開放資料質量，推動跨機關資料整合與加值，如應用於市政儀表板，對外除展現施政成果，對內支援機關核心系統之資安效能戰情監控。截至 113 年 1 月市政儀表板逾 7 萬瀏覽人次，開放資料提供 3,433 筆資料供民眾下載加值應用，累計 251 萬瀏覽人次，45 萬下載次數；自動化資料存取服務(API)計 588 組 API(304 組公開型 API+284 組申請型 API)，介接次數逾 4,005 萬次。

3. 持續發展高雄數位市民服務，擴大整合多樣化生活服務、導入多項行政規費線上支付服務，並搭配各種行銷推廣活動，提高高雄數位市民服務會員數。本服務啟動試營運後，截至 113 年 1 月會員數逾 21,213 人、計約 118,790 使用人次。預定於 113 年 3 月智慧城市展，推出友善寵物服務及綠生活碳計算服務，並提供嶄新手機版操作介面。另持續與社會局合作計程車隊自有之 APP 進行串接開發測試，以提高使用好孕行得通計程車電子乘車券服務之便利性。

4. 推動數位身分驗證等級分級作業，使單一帳號認證平台符合 ISO/IEC 27701:2019 隱私資訊管理系統驗證，並配合數位部推動零信任身分驗證機制，部署存取閘道等符合零信任認證伺服器，提升府內府外存取系統資訊之安全控管機制。

5. 112 年度擴大本府全球資訊網的跨機關搜尋服務，由原來跨機關搜尋都發局、地政局等 15 個機關網站，再擴增搜尋青年局、運發局等 18 個機關網站，可於本府全球資訊網提供橫跨所有一級機關網站的搜尋結果。截至 113 年 1 月搜尋引擎服務使用人次計逾 125 萬次。

（三）打造雲端機房　強化資安縱深防護

1. 本府已於 112 年 12 月完成建構雲端自助服務平台（含教育訓練），整合各項常用之虛擬機、虛擬網路等資源管理（如：虛擬機自動佈署、整合防火牆...等 6 大功能），並結合分權機制授權 44 個機關自行管理約 300 台虛擬機，以達到市府各局處分層負責、共同管理，提高作業效率及節省人力。
2. 推動機關導入「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全國資安標準，強化各機關高層對資安議題的管理與監督，確保市府整體資訊安全，112 年已完成 6 個 B 級機關資安治理成熟度達 Level 3，17 個 C 級機關達資安治理成熟度達 Level 1。
3.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新增規定，已於 8 月份完成協助 52 個資安責任等級 C 級機關(如社會局、勞工局等)導入「政府機關資訊系統弱點通報機制」,於 113 年 1 月止共計完成 6,162 台電腦設備導入此弱點通報機制，並透過系統每月自動上傳弱點修補等相關資訊至中央的弱點通報平台，有效掌握及通報資通系統弱點漏洞之風險等級與受影響範圍，加速漏洞修補，降低資安潛在風險。
4. 推動本府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112 年底完成辦理 50 個機關共 109 場資安稽核作業，較去年擴增約 7 倍數量的場次，針對資安法應辦事項及高風險資安議題進行機關實地稽核，並於稽核完成後，就發現事

項提出改善建議，並要求機關提出改善報告，以持續精進資安防護水準。

貳、積極辦理及未來重點

一、擴大民眾參與市政發展管道

為深化公民參與市政重大議題，未來將結合市政重大議題持續推動公民參與活動，並透過資訊公開讓民眾獲得充足、正確的資訊來參與，彙集群眾智慧推動市政重大議題之規劃，讓民眾的事民眾決定。

二、推動機關績效管理

（一）強化市政推展的績效管理，重要計畫的執行維持現有「落實工作管制、確保施政進度」制度，包括施政計畫平時列管、市政會議列管、市長指示交辦列管、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列管等。

（二）對機關績效採行「執行績效評估、敦促機關效能」的作為，提升爲民服務品質等。

三、服務品質再精進

依據行政院函頒「政府服務躍升方案」，於重視效率、品質及創新的基礎上，推動資料共享、參與合作、透明開放，力求服務切合民眾需求，並善用資通訊技術帶動政府服務效能提升。另外，持續提升本府各機關行動化(行動裝置 APP、視訊、到宅)服務品質，並以「1999 市民服務專線」作為單一受理窗口，24 小時市政服務零落差。

四、公私協力創新政務推展

鑑於公部門的資源及人力有限，因此，借重民間力量推動城市發展為重要之政策推展手段，除可增加多元性外，亦較能獲得人力或其他資源奧援，今後將賡續在市政專題研

究、大陸事務、建構產官學平台及城市發展相關論壇或研討會等事務方面，持續擴大民間參與。

五、公私協力合作　發展創新應用

（一）依本市智慧城市發展藍圖，配合國際淨零趨勢，輔導機關提出需求，媒合企業解決方案研提計畫，爭取中央補助，在高雄場域進行實際驗證；針對已建置的數位應用方案持續優化，並透過已接觸的國際城市，將高雄智慧城市應用成果整合輸出，逐漸擴展國際市場。

（二）辦理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展示高雄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規劃與成果；參與智慧城市國內外競賽評比，爭取國際大獎肯定，並將成果在國際舞台露出；與國際城市交流，吸取其創新應用知識與技術，分享本府智慧城市應用方案，促進雙方合作，將科技應用交互於對方場域進行實證。

六、打造市府運端機房

推動結合雲端與地端優勢的混合雲平台，提供快速部署、彈性擴充的市府資訊服務，啟動跨境備援服務，提升市府資訊韌性。

七、創新市政提升數位服務

（一）持續整合本府跨機關資料，並串接中央各部會個人資料，優化服務流程，善用資料簡化政府與民眾互動程序，提供市民一站式完整的市政服務。

（二）配合數位發展部推動政府零信任架構，導入零信任身分鑑別與驗證機制，提供驗證市民、法人化的機關人員、各機關系統維運廠商等多樣化身分，完善本府市民服務網之防禦縱深及廣度。

八、數位市民鏈結智慧生活

持續拓展高雄數位市民服務範疇，發展整合性服務，如

提供 line pay 等多元支付各局處規費線上繳納、市民碼整合 MeNGo 等服務，並透過各種推廣管道吸引市民參與，提高數位市民服務體驗。

九、強化資安防禦

(一)建立本府各機關資安人員考評制度，透過共同標準的評量，促使各機關資安均能達到市府一致性防護的要求，減少資安參差不齊的狀況。

(二)擴大辦理資安稽核作業，對於容易發生資安的高風險議題(例如遠端桌面連線、弱密碼等)，增加稽核項目與稽核場次，以及結合產官學籌組聯合稽核團增加稽核量能，經由稽核、檢討、改善、管理，以確保各機關資安都能落實辦理。

(三)持續推動資安戰情室威脅偵測管理通報機制及擴大紅藍軍資安檢測範圍，延續去(112)年以資訊中心所權管的市府防火牆、市府全球資訊網等全府共用的重要網站系統、主機設備為主，今(113)年將擴大紅軍演練目標範圍，將本府所屬 10 個 B 級機關納入，以強化本府資安偵測監控、分析鑑識以及事件應變能力。

(四)113 年持續推動導入「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全國資安標準，完成所有 B 級機關資安治理成熟度達 Level 3、C 級機關資安治理成熟度達 Level 1 之目標，強化各機關對資安議題的管理與監督，確保市府整體資訊安全。

參、結語

城市的發展正面臨全球化競爭及快速變遷趨勢等挑戰，市府團隊將在施政上帶來永續幸福及提升本市競爭力，本會也將繼續善盡研究、發展與考核等各項權責，追蹤管制重要施政計畫及施政作為，努力貫徹施政目標，以推動高雄市成為

一個科技、宜居、幸福、魅力的城市。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議員女士、先生不吝指教！

最後敬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